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以书面及电邮方式发出，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人，有效表决权人数 8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董事审议、表决，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本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有关内容详见本公司日期为 2025 年 5 月 28 日、编号为 2025-044 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二、关于本公司子公司广州白云山汉方现代药业有限公司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三、关于本公司向广州白云山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李小军先生、杨军先生和程宁女士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本公司 2025 年第 1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8 日